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9日以现场投票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章笠中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和运营需要，公司决定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两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银行授信事项的全部文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做出修订。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应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确保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正确性、合理性，保障管理层更加高效、规范地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承担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10 日